

臺南四區 108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適性輔導轉學錄取通知單

開缺學校	報名學生姓名	報名科組名稱	報名學生 原就讀學校	錄取結果
國立新營高級中學	陳*愷	應用英語科	新營高*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第____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錄取*
國立新營高工	黃*瑋	製圖科	新營高*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第____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錄取*
*不錄取原因				

備註：辦理轉出轉入報到手續：

109 年 01 月 21 日(星期二)前向原就讀學校辦理轉出，並至各錄取學校辦理轉入報到，逾期取消錄取資格。

1. 第一學期轉學成績單(報到時繳交)。
2. 第一學期獎懲紀錄表(報到時繳交)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凡經錄取後，學生須於規定期限內辦理原校轉出及錄取學校報到轉入手續，已報到之學生不得申請轉回原學校或再申請轉學。
2. 錄取學生已修習及格之科目及學分，經審查符合課程要求，得列抵免修學分，其審查及學分抵免規定，由各校訂之。